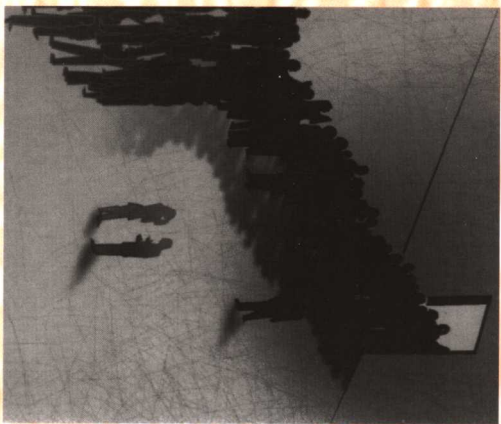


我不知道我是谁

I don't know who I am

◎ 冷情 / 著

◎ 年度最佳影视读本



1000



北京出版社

如果你是幸福的，请只翻阅到 28 页



我不知道我是谁

I don't know who I am 冷情/著

我只是一缕风，穿越无尽的黑暗。远方有一束微弱的烛光，我只能悄悄绕开，怕熄灭心中最后一丝希望。我知道烛火燃烧的氧，就是我曾经的幻梦，而它也正在燃尽……

长征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锡祥
责任校对：严静宜 张衍
丛书策划：郭耀龙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不知道我是谁/冷情著. —北京：长征出版社，2004
ISBN 7-80204-051-5

I. 我... II. 冷...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43075 号

长征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100832)

电话：68586781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8 印张 200 千字

定价：18.00 元

ISBN 7-80204-051-5/I·259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我社负责调换)



写在前面的话

A城是一个虚妄之城。其间纠缠的却是真实的人性挣扎。

没有绝对意义上的小人物，没有过场角色，其间的人物左躲右闪，谁也没有逃脱命运之力。各种各样的误会，无心之错，形成了错综复杂的背景和情节纠缠，每个人物都在故事发展中产生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影响着全局。一次次错过与相遇都有预示和痕迹，虽然各个人物都曾在属于自己的时空里各行其是，但他们的时空注定交错，他们的每一次选择和失落，都是命运变换着形式的诱惑，最后谁对谁错已经不太重要，我们只需要关心的是这场纵横时空的大悲剧怎样微妙地将他们每个人席卷其中，到最后，我们不由自主地产生一种悲悯之情。到最后，我们隐隐感觉自己其实也在经受着命运微妙的控制和戏弄，只是我们不察觉而已。在其中我们感觉到了生之无奈，我们忍不住幻想如果自己就是《我不知道我是谁》里那大大小小的人物该怎么办，是否能摆脱命运的作弄？这也许才是《我不知道我是谁》的真正魅力所在！

我常想，人们的相遇其实是一个很值得研究的话题。在《我不知道我是谁》里交往的男男女女其实内在有一种很亲密的关系，他们结识却在用另一种身份。他们至死不知，这场大悲剧是他们用一种微妙的方式选择的，时空对人类的嘲弄是无孔不入的。人生是一场大戏，没有导演和剧本，各个角色在投入自己的戏份时，没有能力看清自己的另一半用怎样的曲折正向自己靠近，只是在一个转弯处，一刹那，看到了彼此。

命运的残酷就在于似乎没有人能逃得过它的算计，局中的每个人只要一个错念，结局就会大不一样，可偏偏没有快一步，也没有慢一步，都恰好赶上了。

征稿启事

**精彩与生俱来
魅力绽自内心**

“心香七瓣”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最权威的青春互动文丛。它已与全国各大高校 640 多家文学社结盟，共创美好前景。

“心香七瓣”系列丛书共分冷香卷、凝香卷、蕴香卷、暗香卷、盈香卷、残香卷、梵香卷、怡香卷、恬香卷、稚香卷、焚香卷……

现向社会各界人士征集原创稿件。

主题：青春。不管是闪光的青春，还是褪色的青春，只要是作者发自内心的感悟，有独特的亮点，皆可入选。

来稿一律限为打印稿或电子邮件。

作者自留底稿，一经采纳，稿酬从优。

地 址：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 编：100832

咨询电话：(010) 61225337/89136135

联 系 人：郭耀龙

E-mail：guoyaolong106@sina.com



第一卷 失梦的天空

建国以来，我警方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和消灭黑色组织和犯罪团伙。在这场正邪之战中涌现出许许多多的警界精英，他们面对生命危险，毫无惧色，抛头颅，洒热血，用青春谱写出一曲曲生命的颂歌。各种犯罪团伙在警方的严密追捕下，无所遁形，一时间灰飞烟灭。

有的犯罪团伙很隐蔽，虽一时被警方所不察，但也因为仇杀和嫉恨，他们内部开始自我混乱、火拼……

无论怎么垂死挣扎，也逃脱不了他们必然覆灭的命运！

太阳底下，邪不压正。

心香七瓣

梵

香卷

引子 噩梦间隙

风吹过，枯叶飞越扫帚的末端，散乱在已经清扫干净的空地。

云素心理一下散乱下来的头发，又低头走回，重新扫过，没有一丝幽怨。

世界上本没有永恒的事，一切只不过在不停地重复。生活是

什么？生活是一个由宿命营建的迷宫，它的指引地图是一个个环环缠绕的圆圈。人一生不过是走过来，又走过去，逃离，突围，挣扎，感悟，然后又寻觅来时路，最迷丽的憧憬总在蓦然回首间。既然如此，扫着或停下来，又有什么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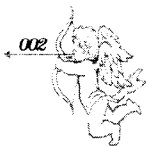
这个道理，几年前云素心就已经看透。对她来说，生活下去的意义就是把回忆洒落在琐碎的忙碌中，希望有一天，把回忆彻底丢弃，但回忆总像那被风捉弄的枯叶。她曾试着逃离这个城市，却又不知不觉回来，这个城市凝结了她所有的梦想，尽管她始终不敢去面对这一切。

背后有脚步声响起，不用回头，云素心知道那个男人又来了。他始终很准时，总在夜幕快降临时来，在一个墓碑前，静静地立上一支烟的时间，然后扫一眼正在褪色的夕阳，默默地离去。云素心没有回头看，她心中有一段惊天的大秘密，这个秘密折磨着她，她的内疚始终在与这股力量斗争，渐渐这仿佛成了她活下去的动力。她对一切事情已经没有了好奇心。她不知道她心中那个人是整个社会的噩梦，他是整个罪恶的大手，控制着一切动向。

凡铭踏在枯叶上，每一步都很坚定，云素心就在不远处，他没有在意。距离墓碑只有几步时，他的心开始剧烈的颤抖，他身上的黑披风迎风直响，他的目光停留在碑面上，一个声音仿佛来自天外：“可儿，我来了。”划了六根火柴，火苗都被风吞食了。他戒烟了，可总带着这些东西，他从没有用过打火机，老习惯总是难以更换，如同情恋。

云素心看着凡铭把点燃的烟放在墓碑的最上边，风把烟抛在空中，她看见凡铭侧脸抽动一下，他仿佛在笑，一副嘲弄的神色。云素心暗想：“坟里一定是个男人了。为什么他每次来都不带花和祭奠品？”

送走凡铭的背影，云素心继续扫自己的地，扫到那个墓碑前，有意无意看一眼，上面什么也没有，光滑的碑面，在碑丛中





显得很特殊。“真奇怪，为什么这个男人要来祭祀一个空空的石碑呢？”一念闪过，她的扫帚始终没有停，每一份沉默的背后也许都隐藏着一个曲折的故事，但故事注定在沉默中消逝，然后在另一个空间里又在将情节重复。岁月无声，其实包容着最精彩的对白，只是少见有人可以读懂。突然，她顿住了，一挂项链映入眼脸，扫帚摔落在地，云素心仿佛被重击了一下，呼吸一下子急促起来。她弯下腰，寒风顺势灌进她的衣领，她没有任何感觉，用颤抖的双手拿起项链，她熟练地把项链右侧的拉钩一旋，项链扣一下子弹开，扣心只有几个数字：“0628”。

是不是那个男人遗失的？这是怎么回事？项链不是已经随女儿慧如葬送在那场大火了么？

她知道那个黑披风的男人下周末还会来，到时就可以真相大白。

七天，过得漫长而煎熬。直到夜色吞没最后一抹夕阳，凡铭也没有来。那时他在一列飞驰的列车上，去面对一场精心的布局，走一条不归路。

云素心始终没有等到。

这一切结果，起源于一场噩梦，也终结于一场噩梦。

注定的悲剧，注定的惩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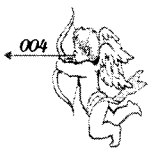
左躲右闪，谁也没有逃过。

第一章 童年旧梦

云素心几乎被冻僵了。

寒风呼啸着，如刀片般砍上人们的肌肤。雪花飘舞着，它们在下落的过程中飞速地旋转着。它们仿佛有灵性，知道寻找温暖的角落躲藏，一片片，在躲避冰冷的同类，可注定还是要和它们一起拼成大地上银白的雪毯，然后静静地等待同类将自己覆盖，等待人们的践踏，等待阳光的融化。云素心感觉自己已经和周围同一种温度，整个身体被寒冷铸成一个坚硬的实体，没有了血脉。她低头看怀中紧搂的女儿，这是她在雪中奔跑求生的惟一动力，是她内心的最柔软处，她心中一个声音：“可怜的孩子，此时你应该和你哥哥一样，在一所如同天堂的豪宅中享受温暖，可现在你却在和妈妈承受这些磨难，为什么？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她在那一刹那感觉寒冷仿佛成了有形的东西，在靠近和侵略熟睡的女儿，她忍不住把女儿再搂紧些，也许是力气有些大了，尽管这些力度是云素心身上的残余，可这些力气还是挤醒了那个小生命，她大声哭起来，这些声音在风中没有一点回应，仿佛这些哭声一出口，就被风用最快的速度席卷到最远方，不复听闻，这哭叫在风中，微不足道，就如一点水滴入大海。可听在云素心耳中却如同惊雷，相比之下，那肆虐的狂风反而化成细风缕缕。在强烈关心的世界里，人的潜力发挥到极至，正是这种超越自己的关切，她的求生欲让她的生命一次次延长，虽然下一秒仍在生命的边缘，但终究在不停地抵制死亡的呼唤。云素心想，如果现在只有自己在这里挣扎，宁可放弃这些求生的念头，她能量的消耗已经超负荷，她的每一次呼吸仿佛也在被寒风硬生生夭杀

时空破碎，爱等于毁灭，离别也是缘
我不知道我是谁





在喉咙深处，鼻孔抢在风的间歇处把空气吸进，最后却发现吸进的只有风。

生难死易，只有绝境中的人们才能切实地感悟到这句话，放弃生存是最轻松的，那时所有的煎熬刹那间化为乌有，解脱了自己。而坚持下去，就要忍受一次次致命的冲击。从来载入史册、名留青史的都是那些在生死存亡间中途放弃的人，我们敬仰他们，称他们烈士、先驱。而那些在同一种环境中幸存下来的，反而常常被人们忽略，这是一种悲哀。如果你没有听过死神在你耳边真切的呼吸，你就不会明白，在那一瞬间死去，是多么美好的事情。可偏偏有时和我们一起面对死亡的，不是我们自己，还有那些在心目中比我们自己还重要的人，为了他们我们要活下去，正是这些念头反而救了我们自己。

云素心用几乎僵硬的手轻轻拍着包裹女儿的棉衣，想让女儿睡去，可婴儿已经感觉到难受，只是哭个不停，渐渐小嗓音也有些哭哑了……

在云素心几乎绝望时一串脚印出现在眼前，这些脚印是从另一个方向排过来，又排向远方。她心中燃起了希望，她知道沿着这些脚印，一定可以找到一个落脚点，也许那里就有烧得旺旺的火炉，一个温暖如春的小屋，一双热情好客的眼睛。她轻声把这些希望说出来，尽管她知道女儿还听不懂，但她这样说出来，同时鼓舞了自己。人是不是就是这么奇怪，总喜欢用虚语哄骗自己，然后用不懂回答的外物坚定信心？

云素心滑倒在地，本来她以为自己再也没有力气爬起来了，可当她看一眼女儿，一时间仿佛又从身体外唤回一些力气。等她站起来，晃了几下，才发现刚才消耗的还是自己身体的力量，只是自己平时不知它究竟藏在哪里。这些力气，只有在特殊的环境，用一种特殊的方式才能把它激发出来，正是因为这些额外的消耗，云素心几乎虚脱了，她还是在凑寻剩余的力气和希望，把它们化成迈动步伐的力量，一步，一步，又一步……

小屋出现了。它孤零零地矗立在那。无声地静默着。在云素心眼中，这小屋仿佛是一个散发无穷热量的能源库，它散发着圣洁的光普照过来。

云素心一声默念：“主啊，你终于还是回来了，刚才你在哪里？难道你有时也会出远门吗？你终于还是没有背弃你忠实的信徒啊。啊，我知道了，在我刚才摔倒时，你是不是已经回来了？”

已经立身在门前，她还有一种虚梦感，怕推开门的一刹那，有一种不期然的东西。她突然发现自己抬不起手臂敲门，她喊了一声：“有人吗？”她只听见呼啸的寒风。她又喊了一次，狂风把这句话卷得无影无踪。她一阵子眩晕，头重重地撞在门上。门吱呀一声开了，云素心还来不及看清主人什么样，已经没有了知觉，倒下的一刹那，她还有一个念头：“千万别压坏了孩子。”她最后一个动作就是把女儿托起，双臂送出。

她睁开眼，一个人正好要俯下头来观察她。对视着，云素心突然觉得这种感觉非常熟悉。多少年了，她还记得那一幕：六年前，当那个男人睁开眼的一瞬间，她就爱上了他，那是很奇怪的感觉。她救了那个昏倒的男子，在那个男子昏睡中，她为他做了许多事，所以当她的第一眼看到那双眼睛，她找到了爱情，她自己也不能解释那种感觉。或许每个怀春少女都在梦中保留着一个男子的形象，在心中把他一天天刻画，等突然有一天会有一种感觉告诉她自己，那个偶遇的男子，就是她在芳心中一直珍藏的情人。男子醒来时告诉她自己叫程傲天，那一刻她的芳心跳得好厉害，可那个男子突然又消失了，就像他的突然出现。她就每天用恨埋藏对他的思念。三年后，他又出现了，变得成熟自信。但他告诉她，他叫罗檀。然后他们结合了。直到三天前她发现了他一个惊天的秘密，她带着女儿逃离了。

一个慈祥的妇人，她用柔和的声音问：“你是谁？从哪里来？”云素心还没有从回忆里醒过来，因为她和罗檀对视的那一瞬间是她少女时代全部的春梦，感觉总是在某种特殊的环境中迷





失和错位。她没有说话。妇人淡淡一笑：“你不想说就算了，对我来说你只是一个客人，换了另一个，同样也是，没有任何区别。”云素心说：“不，我叫云素心——啊，我的孩子呢？！”她突然警觉女儿不见了。妇人会心一笑：“你看那边。”孩子又熟睡了。

“你是谁？”

“我是琉璃啊，你呢？”

“院长她们叫我温可儿。”

“是啊，我们的名字都是院长起的，你在看什么？”

“我在看天边的白云，奇怪它们不能像蘑菇一样长在地上，那样它就不会总是离我们那么远，我们可以随着自己的心意采摘和细细欣赏。”

琉璃一笑：“院长她们总叫我人精，说我经常想些奇怪的念头，我看你也一样。你喜欢蘑菇？”

“是啊，因为它们是我的好朋友，你先答应我不说出去，我带你去一个地方。”

“好啊，是不是要爬墙出去？”

“不用，就在后边的菜园。”

一排栅栏，隔着几分地的菜圃，透着清爽，这里很静，只有蔬菜悄悄成长的声音。

“就在那棵大树后边。”

围墙的角落，稀稀落落长着七朵蘑菇，是最普通的那种。

两个小女孩蹲下身子，反反复复地看。

“那朵大的，一定是小蘑菇的妈妈，为什么我们大家都没有大蘑菇？”温可儿看着看着，突然忧伤地问。

“因为我们都是孤儿，我们都被大蘑菇遗弃了。”

“那大蘑菇为什么不要我们了？”

“大蘑菇一定有它自己的苦衷。你看这些蘑菇也是，这些小

蘑菇和大蘑菇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但在我们看起来，在这一小片蘑菇的世界里，它们还在一起。如果让天上的日月星辰看，我和妈妈也还是在在一起，只是我们自己看不到。”

“你说得太复杂了，我不懂。可小蘑菇为什么不能长到大蘑菇身上呢？”

“因为不允许。”

“谁不允许？”

“生理、土壤等等，多啦，谁说得清楚。”

她们用心说着话，没有发觉树后探出个小脑袋，他轻手轻脚走到两人身后，分别抓住两人的辫子，一扯：“哈，可抓住你们了。”

琉璃回头，跺脚：“凡铭，你又在闹什么?!”

凡铭得意洋洋道：“哼哼，老巫婆说严禁私人菜园。”

琉璃一撇嘴：“那你怎么进来了，还敢叫院长老巫婆?”

凡铭一呆，随即说：“我是来逮你们，至于老巫婆，她本来就是老巫婆嘛，那么老了还擦脂抹粉，不是老巫婆是什么?”

琉璃一拉温可儿的衣角：“可儿，别理他，他是个大讨厌鬼。”

凡铭被人骂，反而欢喜：“哈哈，大讨厌鬼，这个称呼好，比老巫婆喊的小鬼好听多了，也威风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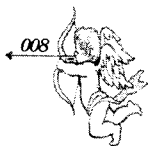
琉璃一扁嘴，刚要再讽刺他两句。

凡铭突然发现了地上的蘑菇，惊喜地扑过去：“乖乖，这个肯定好吃。”温可儿她们还来不及阻拦，他已经把那朵最大的蘑菇采在手里，撕一块，放入口中大嚼，还好心地问温可儿：“要不要来一口?”

琉璃一转眼，见温可儿眼里噙满了泪花，就一把抓住凡铭的左臂：“你太可恶了!”

凡铭甩脱，口中：“有本事来捉我。”

琉璃追过去，两人就绕着大树跑了几圈，琉璃见温可儿正看





着那几朵小蘑菇发呆，就喊：“可儿，帮我来捉他。”

“两个打一个我也不怕，来呀。”可温可儿仿佛没有听见。

最后凡铭和琉璃都跑累了，气喘吁吁。

琉璃指着凡铭：“有本事你别跑！”

凡铭扮个鬼脸：“有本事你还追，啊，小辫子。”

琉璃跺跺脚：“不信追不到你！”

凡铭跳离大树，跑向菜圃，还一个劲儿回头喊：“来呀，来呀。”

琉璃追入菜地，凡铭身手灵巧，总在大白菜的空隙中落脚，琉璃气急之下，忘了多想，拌断了许多白菜的根茎。凡铭一溜烟逃出栅栏，回头欣赏琉璃的窘态，笑得得意：“小辫子，你踩坏了老巫婆的菜，要大祸临头了。”琉璃回头一看，见那七零八落的白菜，一呆，下一秒放声大哭起来。她仿佛一下子看到了院长大发脾气的样子。

院长赵灵气急败坏地把孤儿们召集到大厅，心痛地说：“院里管你们吃住穿，你们还要怎样，白菜是谁弄坏了，识趣的马上站出来。”

温可儿与琉璃对视一眼，琉璃在男孤儿群里寻找凡铭，见他若无其事地站在最后边，插着口袋，甬提多悠闲，琉璃恨恨地嘟哝了一句。

赵灵仿佛认定是男孩干的，所以盘问女生很简单，问一句，就挥手让她退出大厅，眼看轮到琉璃了。赵灵直接面对琉璃：“琉璃，是你干的吗？”琉璃涨红了脸，说不出话来。

赵灵一下子严厉了：“是不是?!”琉璃感觉委屈，又无从辩解，哭了出来。

凡铭在人群中说：“欺负小女孩算什么，那些白菜都是我踩的。”

诸多目光一下子射到凡铭身上，凡铭对这种关注很喜欢，大

摇大摆走到赵灵面前：“老——院长，不关她的事，是我在菜圃里捉蛐蛐，不小心踩的，你惩罚我一个人好了。”

赵灵：“凡铭你真是屡教不改。——其他人都去午睡吧。”

琉璃和温可儿随着人群退出来，琉璃扯一下温可儿的衣角，两个人悄悄折回来，找一个隐蔽的角落，透过窗子，向大厅里看。

赵灵抽凡铭一鞭子：“让你调皮！让你淘气！”

凡铭小身子剧烈地一颤，琉璃突然心抽动一下，仿佛这鞭子也打在了自己身上。

温可儿轻声说：“他倒是个奇怪的人。”

琉璃反驳：“哼，他就是喜欢逞强。”

听见里面问：“痛不痛？”

凡铭反驳着：“我不就是踩了几棵白菜吗？有什么了不起的？”

赵灵又是一鞭子。听到凡铭的呼喊，琉璃两人忍不住从窗子处探进头，凡铭恰好面对着这个方位，一下子看见了两人，他扑哧一笑。温可儿一下子缩回头，琉璃却还在看。

赵灵怒道：“让你笑，让你笑！”又是两鞭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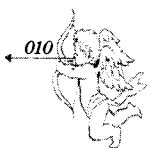
凡铭的倔强被激发出来：“不痛，不痛，哈哈，你打得一点都不痛。”

琉璃和温可儿回到自己的寝室。

“他挺有意思的。”

“长大了也是一个土匪头子，总喜欢逞强。”琉璃恨声说。

火！这所孤儿院的房舍本已年久失修，燃烧起来更是挡都没法挡。谁也不知那场大火怎么起来的，有人预测可能是一场商战的延伸，之前孤儿院是媒体大王薛归礼的慈善产业之一。薛归礼没有想到原本属于自己管制的几家媒体突然因这次事件反戈，齐齐笔伐。这就是商业的规则，你可能因一件小事一蹶不振。一个





月后，投资大王罗檀接管那家孤儿院，迁入新宅并取名慧如孤儿院，当地电视台做了为期一周的追踪报道。一张罗檀与薛归礼握手交接的照片被星缘娱乐评为年度最富魅力的笑容。

时代梦周刊为了显示事态严重和真实，列举了葬身火海的36个孤儿的姓名。云素心是在清扫时，看到了那张已经过期三天的“今日关注”版块。“温可儿”三个字突然膨胀成三座大山冲塞进她的眼中，她当时就昏倒在地。

慧如孤儿院每个月最隆重的仪式就是欢迎慈善家罗檀的光临。每当那天，院长就会让孤儿们穿上新衣，站成两列长队，静静等候。院长意识里把自己当成罗檀，从中间走过，一边点头，一边微笑。他突然看到一双鞋子，竟露出了两个大脚趾，在众多新鞋子里很显眼。他抬起头，凡铭正一脸无辜地冲他笑。女生队里琉璃轻声对温可儿说：“小土匪又要倒霉了。”

院长飞快地伸出手要去揪凡铭的左耳朵，凡铭头一偏，院长刚要说：“你竟敢躲?!”想不到凡铭竟乖乖地把右耳朵迎上来，带着恳求的语气：“换换吧，你老是揪那个，换个新鲜的吧。”院长一呆，怒气消了不少。

琉璃凑近温可儿的耳边说：“也是，我看他的左耳朵真的比右耳朵长。”温可儿忍不住笑出来。

院长虽不想再惩罚凡铭，但架子还是有必要拿一拿，就和颜悦色地问：“鞋子怎么破了？鞋子是上周刚发的，别人的都还新呢，你是怎么回事？”凡铭揉着耳朵，斜着眼问：“你真的不追究了？”院长笑说：“大人怎么会骗你们小孩子呢，好了，你说吧。”凡铭轻声说：“我最近在练金刚脚。”女生们都笑了。凡铭冲女生队里喊：“你们懂什么，等我练成了，很厉害的。”院长似笑非笑地问：“你都是怎么练的？”凡铭小脸一下子激动得红了，关于这个他最愿意和别人探讨经验：“半夜，我等大家都睡着了，先学几声猫叫，侧耳听听周围确实没反应，就爬起来，因为我这是天



下第一绝技，不能被外人偷学，然后我就来到大厅用力踢那个大柱子……”他突然发现院长脸一沉，意识到有点不对，忙用手捂住嘴。

院长回头，用那种腔调对身后的副院长罗秀秀说：“好了，罗院长，那只每天晚上叫来叫去吵得人睡不着的猫找到了，那个破坏厅柱的家伙也现形了。”

下一秒，两个院长一边扯一个耳朵把凡铭拖出大厅，大叫着的凡铭仿佛出站的火车头长啸着从队列排成的铁轨上驰远。他还理直气壮地叫嚷着：“你们大人都是赖皮鬼！”

大约十几分钟后，凡铭又回来了，脚上穿着一双新鞋。如果是别人刚被惩罚过，多少脸上应该有点不好意思，可凡铭毫不在意，那表情要多得意有多得意，眼光狡猾地看对面的女生，掠过温可儿和琉璃时，扮了一个鬼脸，这个鬼脸还没有彻底成型，门外一阵子喧哗。孩子们的眼光齐刷刷地看向门口。

罗檀到了。他被许多随从众星捧月般引进来，健步而行。他微笑着，自信而富有魅力，但眼角的皱纹也就很明显，关于这个，他从不掩饰，在他的眼中，每一道皱纹都是丰富的经验，它和青春一样是任何东西都换不回回来的。只不过，两者一个是闪亮的暂时的形态，一个是沉淀的永恒的形态。但在罗檀脸上两者和谐的统一起来，他的笑容让人觉得，青春从没有在他的身体里消失过。

罗檀手牵着一个小孩，这个小孩粉雕玉琢般可爱，他穿一身黑色的小西服，打着典雅的领结，仿佛一个小绅士，他如点漆般的黑眸子带着几分新奇看着分成两排的孩子们。

罗檀似乎对那些女童比较关心，走过时，都拉起她们的手问长问短。他拉起温可儿白嫩的小手时，温可儿自己也不清为什么，小身子一颤，她在和罗檀对视的一刹那，仿佛一下子看出罗檀的笑容背后有一股浓浓的忧郁，只是那时还小，不明白那代表

